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至 26 日 在纽约总部举行第七十七届常会

大会于 1946 年设立了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作为促进联合国问责制和透明度的一个重要机制。审计委员会对联合国组织及其各基金和方案的账目开展了外部审计，并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向大会报告审计结果和建议，同时也向不属于大会的各理事机构报告审计结果和建议。审计委员会成员对审计工作负有集体责任，在 7 月 25 日至 26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常会上批准了 21 份报告（参见附件）。

本次常会的报告由委员会主席及委员中国国家审计署审计长侯凯、智利共和国总审计长豪尔赫·贝穆德斯及法国审计院院长皮埃尔·莫斯科维奇起草并批准。

7 月 26 日星期三，审计委员会委员与秘书长举行会议，就联合国面临的重要优先事项和挑战交流意见。会上，各位委员还向秘书长提交了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主要调查结果。

审计委员会通过其工作向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联合国各实体适当使用资源的独立保证。委员会报告财务事项以及合规性和业绩问题，并在协助联合国改进业务和内部管理制度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委员会的审计结果和建议促使联合国的运作持续获得系统性的改进。

今年，审计委员会审计了 17 个组织的财务报表并审查了这些实体的业务活动。所有被审计实体都获得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还编写了一份提交给大会的简明摘要，并编写了提交给其他理事机构的另外三份报告。简明摘要涵盖了主要趋势、跨实体问题以及有关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具体信息。有关委员会调查结果的详细资料，可参阅委员会网页上发表的相关报告，网址为：www.un.org/en/auditors/board。